

## 中信建投

### 关于北京天翔昌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信建投作为北京天翔昌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风险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2014年1月，北京天翔昌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翔昌运”）、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我公司”）签署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2017年1月，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甲方天翔昌运委托乙方中信建投担任推荐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

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披露之日，天翔昌运累计三年未按协议约定缴纳督导费用，中信建投已分别于2021年2月26日、2021年3月21日、2021年5月14日三次向天翔昌运送达催告函。因天翔昌运经中信建投书面催告三次后仍未足额支付持续督导费用，中信建投将单方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于2021年6月7日向天翔昌运送达《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中信建投和天翔昌运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天翔昌运与中信建投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1年7月14日起解除。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八条规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

天翔昌运与中信建投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1 年 7 月 14 日起解除。天翔昌运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在此提醒：天翔昌运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天翔昌运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请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中信建投和天翔昌运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中信建投

2021 年 7 月 14 日